股票代碼:2324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81號

電 話:(02)8797-8588

目 錄

	_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9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26
(四)關係人交易	26~28
(五)抵質押之資產	28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29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九)其 他	30
(十)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大陸投資資訊	30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0~31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31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3.31		97.3.31					98.3.31		97.3.31	
	資 產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一))	\$ 40,270,805	19.3	65,661,590	3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三(七))	\$	2,097,514	1.0	15,343,844	7.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0,765,050	43.5	84,784,402	40.3
	-流動(附註三(二)及三(十二))	182,254	0.1	174,297	0.1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四)		508,614	0.3	693,993	0.3
1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60	應付所得稅		3,139,909	1.5	3,725,129	1.8
	(附註三(二)及三(十二))	221,932	0.1	316,840	0.2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		, ,		,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三(三))	88,902,679	42.6	76,646,846	36.4		(二)及三(十二))		8,825,789	4.2	5,742,919	2.7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關係人					2289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2,319,157	1.1	2,092,967	1.0
	(附註四)	564,709	0.3	775,045	0.4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三(八)))	25,000	-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五)	754,437	0.4	1,672,371	0.8				107,681,033	51.6	112,383,254	53.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三(四))	39,077,057	18.7	28,618,377	13.6		長期及其他負債:					
1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45,893	0.4	1,102,716	0.5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三(九))		10,231,089	4.9	9,143,951	4.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72,505	0.5	1,013,711	0.5	2421	長期借款(附註三(八))		75,000	-	-	-
		171,892,271	82.4	175,981,793	83.7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1,259,536	0.6	722,638	0.3
	投資:							_	11,565,625	5.5	9,866,589	4.7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負債合計		119,246,658	57.1	122,249,843	58.1
	(附註三(五))	15,013,730	7.2	13,678,308	6.5		W () ()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三(十))		38,838,710	18.6	38,659,589	18.4
1.100	(附註三(二)及三(十二))	2,215,078	1.1	3,815,087	1.8		資本公積:(附註三(十))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4 =0.0 0.55	0.0	4 040 000	0.0	3210	股票溢價		6,985,024	3.3	7,203,057	3.4
1.4.40	(附註三(二)及三(十二))	1,792,366	0.8	1,919,802	0.9	3280	其 他	_	1,793,899	0.9	1,648,045	0.8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379	$\frac{0.1}{0.2}$	142,000	0.1			_	8,778,923	4.2	8,851,102	4.2
	田户农文(四十一(上))。	19,168,553	9.2	19,555,197	9.3		保留盈餘:(附註三(十))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三(六)):	1 225 001	0.6	1 200 041	0.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66,723	4.0	6,998,409	3.3
1501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1,335,901	0.6	1,300,941	0.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5,036	0.1	216,433	0.1
1521	廷杂初及附屬 政備 機器設備	7,371,092	3.5	5,697,692	2.7	3350	未分配盈餘	_	26,245,565	12.6	26,839,828	12.8
1531 1535	研發設備	12,317,469 1,435,841	5.9 0.7	9,144,288 1,216,562	4.3 0.6		m 未缺少サル云口。	_	34,857,324	16.7	34,054,670	16.2
1535	模具	3,011,840	1.5	1,635,487	0.8	2.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外幣換算調整數		010.700	0.4	(000, 070)	(0.4)
1681	其他設備	2,892,666	1.3	2,459,812	1.2	3420			910,592	0.4	(920,872)	(0.4)
1001	六 心	28,364,809	13.6	21,454,782	$\frac{1.2}{10.2}$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附註三(二)及三(五))		(836,042)	(0.4)	477,484	0.2
15x9	減:累計折舊	(14,114,943)	(6.8)	(10,209,109)	(4.9)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三(十))		(881,247)	(0.4) (0.4)	(881,247)	0.2 (0.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75,587	0.8	2,155,183	1.0	3310	冲 	_			(1,324,635)	
1070	不几一在人员们或佣款	15,925,453	$\frac{0.8}{7.6}$	13,400,856	6.3	3610	少數股權	_	(806,697) 7,838,142	<u>(0.4)</u> 3.8	7,881,681	$\frac{(0.6)}{3.7}$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3,723,433	7.0	13,400,030	0.5	3010	ン数成権 股東權益合計	_	89,506,402	42.9	88,122,407	41.9
1760	商譽	596,736	0.3	599,536	0.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六)		69,300,402	42.9	00,122,407	41.9
1750	專利使用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887,356	0.3	546,990	0.3		里八分祏尹坝及以为尹坝(附註六)	_				
1880	其 他(附註三(六))	282,691	0.4	287,878	0.3							
1000	7 10(11 11 - (7/))	1,766,783	$\frac{0.1}{0.8}$	1,434,404	$\frac{0.1}{0.7}$							
	資產總計	\$\frac{1,766,763}{208,753,060}	100.0	210,372,250	1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Ф	208,753,060	100.0	210,372,250	100.0
	اء ماد سير ور	200,700,000					对 	Ψ=	<u> </u>	100.0	<u> </u>	10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經理人: 陳瑞聰

會計主管:呂清雄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	97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	\$	120,024,3	26	100.0	120	,999,1	32	10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三(四)、三(十)及四)	_	112,322,7	71	93.6	113	,040,5	<u>63</u>	93.4
	營業毛利	_	7,701,5	<u>55</u>	6.4	7	,958,5	<u>69</u>	6.6
	營業費用:(附註三(十)及四)								
6100	推銷費用		851,6	33	0.7		805,5	48	0.7
6200	管理費用		1,007,3	17	0.8		998,4	86	0.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_	1,977,3	91	1.7	1	,753,4	<u> 24</u>	1.5
		_	3,836,3	<u>41</u>	3.2	3	,557,4	<u>58</u>	3.0
	營業淨利	_	3,865,2	14	3.2	4	,401,1	<u>11</u>	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3,3	31	0.1		423,8	03	0.4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568,7	38	0.5		155,4	73	0.1
7480	其 他(附註三(二)及三(十二))	_	161,4	<u>49</u>	0.1		345,5	<u>40</u>	0.3
		_	863,5	18	0.7		924,8	<u> 16</u>	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33,7	72	-		114,7	86	0.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三(五))		1,270,6	37	1.1		590,5	18	0.5
7880	其 他	_	9,2	<u>45</u>	_		81,5	87	0.1
		_	1,313,6	54	1.1		786,8	91	0.7
	稅前淨利		3,415,0	78	2.8	4	,539,0	36	3.7
8110	所得稅費用	_	537,0	<u>35</u>	0.4	1	,018,6	<u>72</u>	0.8
9600	合併總利益	\$_	2,878,0	<u>43</u>	2.4	3	,520,3	<u>64</u>	2.9
	歸屬予:	_						,	
	母公司股東	\$	2,800,4	79	2.3	3	,209,0	58	2.6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_	77,5	64	0.1		311,3	<u>06</u>	0.3
		\$_	2,878,0	43	2.4	3	,520,3	<u>64</u>	2.9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三(十一))	\$_	0.87		0.73		1.11		0.84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單位:元)	_				\$	1.09		0.8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_	0.85		0.71		0.88		0.67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單位:元)					\$	0.86		0.6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勝雄 經理人:陳瑞聰 會計主管:呂清雄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ll Me and de la land A all Me a	9	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878,043	3,520,364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1,428,232	898,815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存貨跌價損失淨額		96,213	(72,15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26,713	(174,29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1,270,637	590,518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359,880	(599,8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4,726,464)	2,503,635
存貨減少(増加)		(7,237,675)	2,143,998
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707,346)	(333,076)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3,690,365	(8,782,345)
應付費用、其他流動負債及應計產品保證負債增加(減少)		(629,213)	160,928
應付所得稅增加		182,513	555,598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111,238)	7,056
其 他		41,974	91,5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37,366)	510,8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741,184)	(1,111,139)
出售固定資產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取得現金數		177,234	404,686
專利使用權增加		(317,911)	(154,891)
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1,837)	(595,913)
產增加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		-	184,867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952	168,000
其 他		(75,720)	53,8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7,466)	(1,050,57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_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204,765)	3,813,919
少數股權變動		542,842	(125,043)
其 他		54,541	(12,99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07,382)	3,675,880
匯率影響數		514,198	(73,988)
合併主體變動現金影響數		(470,65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958,667)	3,062,1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229,472	62,599,4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270,805	65,661,59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	, -,	,
本期支付利息	\$	26,694	145,59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u> </u>	283,489	101,4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	2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5,000	_
1 · 4 × 4 \(\shi \sum \chi \chi \shi \shi \rho \chi \shi \shi \rho \chi \shi \shi \shi \rho \chi \shi \shi \shi \shi \shi \shi \shi \s	Ψ	40,0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勝雄 經理人:陳瑞聰 會計主管:呂清雄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 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 九十七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段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 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列入財務報表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如下:

投資公司			持股比		
<u>名稱</u>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8.3.31	97.3.31	說 明
本公司	華寶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華寶通訊)	手機之製造及買賣	51%	53%	
"	鵬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鵬寶科技)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鵬寶科技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計30,881千股,約占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0.8%。
"	鯨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鯨寶科技)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鯨寶科技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計17,924千股,約占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0.5%。
//	弘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記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弘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晉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宇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極科技)	光碟燒錄機及套件之 產品設計、製造及買 賣業務	38%	38%	本公司擁有字極科技董事會七 席董事中之六席,對字極科技 具有實質控制力。
"	利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利豐光電)	背光模組及其零件組 件之開發設計、製造 、加工與買賣等	100%	100%	
"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易科技)	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 研究、開發、產製及 銷售	40%	50%	合併公司對智易科技具實質控 制力。
"	誼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誼寶科技)	資料處理、電子資訊 供應及一般廣告服務 業	71%	71%	
//	時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緯科技)	觸控式面板生產及銷售	37%	37%	合併公司對時緯科技具實質控 制力。
//	康舒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康舒通訊)	通訊及電子零組件製 造及銷售	51%	51%	

投資公司			持股比	杰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98.3.31	97.3.31	說明
"	Auscom Engineering Inc.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設立。
"	Billion Blossom Technology Corp. (BBT)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Just International Ltd. (Just)	一般投資業及電腦監 視器及液晶平板電視 機之生產、銷售及維 修	100%	100%	
//	Comp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CIH)	一般投資業及生產、 銷售筆記型電腦	100%	100%	
"	Compal Electronics (Holding) Ltd. (CEH)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Compal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Ltd. (CII)	"	100%	100%	
"	Compal Europe (UK) Ltd. (CEUK)	筆記型電腦維修及售 後服務	100%	100%	
"	Bizcom Electronics, Inc. (Bizcom)	電腦監視器、筆記型 電腦之行銷及售後服 務	100%	100%	
"	Compal Holding Ltd. (CPH)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Kadia Management Ltd. (Kadia)	"	-	100%	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完成清 算。
"	Just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Just- Singapore)	"	100%	100%	
″	Flight Global Holding Inc. (FGH)	"	100%	100%	
//	High Shine Industrial Corp. (HSI)	"	100%	100%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設立。
"	Compal Europe (Poland) Sp. zo.o (CEP)	筆記電腦維修及售後 服務	100%	100%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設立。
本公司及利 豐光電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GAI)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鵬寶科技及 鯨寶科技	CEB Eletronica do Brasil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設立。
Just	Compal Display Holding (HK) Limited (CDH (HK))	一般投資業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設立。
CDH(HK)	仁寶電腦工業(中國)有 限公司(CPC)	監視器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仁寶光電科技(昆山)有 限公司(CPO)	生產及銷售液晶平板 電視機等	100%	100%	
"	仁寶系統貿易(昆山)有 限公司(CST)		100%	100%	

投資公司			持股比	銮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98.3.31	97.3.31	
CIH	Comp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CIH (HK))	一般投資業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設立。
CIH (HK)	仁寶電子科技(昆山)有 限公司(CET)	生產筆記型電腦等電 子產品	100%	100%	
"	仁寶資訊工業(昆山)有 限公司(CIC)	"	100%	100%	
<i>"</i>	仁寶信息技術(昆山)有 限公司(CIT)	"	100%	100%	
"	昆山柏泰電子有限公司 (BT)	"	100%	100%	
"	仁寶信息研發(南京)有 限公司(CIN)	電腦、手機及電子零 組件相關產品之軟硬 體研發	100%	100%	
華寶通訊	Etrade Management Co., Ltd. (Etrade)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Webtek Technology Co., Ltd. (Webtek)	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	Forever Young Technology Inc. (Forever)	"	100%	100%	
"	Compal Communication Korea, Inc. (CCK, 原Vacome Wireless, Inc.)	通訊器材、國際貿易	83%	83%	
"	勁銳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勁銳)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冠儀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冠儀)	"	100%	100%	
"	皇鋒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皇鋒)	"	100%	100%	
"	显德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显德)	"	100%	100%	
Etrade	華寶通訊(南京)有限公司(華寶南京)	手機之加工製造	100%	100%	
"	怡寶通訊(南京)有限公司(怡寶南京)	"	100%	100%	
"	吉寶通訊(南京)有限公司(吉寶南京)	"	100%	100%	
GAI	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imited (DFI)	LCD模組、背光模組 及其相關零組件之銷 售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Eastern Vision Co., Ltd.	<i>"</i>	100%	100%	
"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台康)	LCD模組、背光模組 及其相關零組件之製 造及銷售	100%	100%	
康舒通訊	Astoria Networks Inc. (Astoria)	通訊器材研發	100%	100%	
"	Leading Images Ltd (Leading Images)	一般投資業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設立。
"	Great Arch Group Ltd. (Great Arch)	銷售無線網路產品	100%	-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設立。

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u>名稱</u>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8.3.31	97.3.31	
宇極科技	OptoRite Inc.	銷售光碟機業務	100%	100%	
//	MSI-ATK Otpics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Holding Corporation				
	(MSI-ATK)		1000/	1000/	
//	Maitek (BVI) Corporation (Maitek)	<i>"</i>	100%	100%	
智易科技	Arcadyan Technology	銷售無線網路產品	100%	100%	
6 9 7 1 12	N.A. Corp. (Arcadyan USA)				
//	Arcadyan Germany	無線網路產品之技術	100%	100%	
"	Technology GMBH	支援	10070	10070	
//	(Arcadyan Germany) Arcadyan Holding (BVI)	一船投咨坐	100%	100%	
,,	Corp. (Arcadyan	八八 只 示	10070	10070	
	Holding)				
Arcadyan	Sinoprime Global Inc.	銷售無線網路產品	100%	100%	
Holding	(Sinoprime)				
//	上海廣智技術發展有限	無線網路產品之製造	83%	83%	
	公司(上海廣智)				
//	Arch Holding (BVI)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Corp. (Arch)				
Arch	仁寶網路資訊(昆山)有	無線網路產品之製造	100%	100%	
	限公司				
HSI	Intelligent Universal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設立。
//	Enterprise Ltd. (IUE) Goal Reach Enterprises	<i>"</i>	100%	100%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設立。
"	Ltd. (Goal)	"	10070	10070	你你民國九十七十一月設立。
IUE	仁寶(越南)有限公司	筆記型電腦、電腦監	100%	100%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設立。
		視器、LCD TV及			
		電子零組件之生產、			
		研發、銷售及維修			
Goal	仁寶開發管理(越南)有		100%	100%	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設立。
	限公司	Ba-Thien工業區			
		基礎設施之事業			

所有合併公司間重大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投資成本與子公司 股權淨值之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直接原因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列為商譽, 商譽不予攤銷。

(二)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續後,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原料及在製品以重置成本決定市價,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決定市價。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能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有關存貨之原始衡量及後續衡量適用財務會計 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 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致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稅後淨利減少458,926千元(其中49,531千元係其他合併子公司影響數),每股盈餘減少0.12元。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年度所屬之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3.31</u>	<u>97.3.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960	8,860
支票及活期存款	3,042,836	2,274,170
定期存款	36,029,278	54,079,025
商業本票及附賣出債券	1,189,731	9,299,535
	\$ <u>40,270,805</u>	65,661,590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開放型受益憑證	\$	1,802	<u>55,506</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90,9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一原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相科技)	\$	116,298	161,407
股票投資-聚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積科技)		105,634	155,433
	\$	221,932	316,840

	98.3.31	97.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投資: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寶電子)	\$ 1,102,650	1,529,895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金寶)	313,867	1,288,844
Himax Technologies, Inc. (Himax)	198,053	403,142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邦科技)	168,046	201,181
其 他	 432,462	392,025
	\$ 2,215,078	3,815,0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_	
股票投資: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發國際)	\$ 500,000	500,000
華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陸創投)	100,000	100,000
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期創投)	99,505	100,000
其 他	 1,092,861	1,219,802
	\$ 1,792,366	1,919,802

-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雖係屬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 混合商品,但因無法於取得時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故將其列為指定以公 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 (2)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開發國際等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3)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出售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被投資公司Himax、 智邦科技部分持股及同欣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持股,合計出售損失為 24,363千元。
- (4)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被投資公司聯寶訊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九十八年第一季辦理減資,合併公司收回減資退回股款計1,952千元。
- (5)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損失818,967千元及利益428,770千元。

2.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9	08.3.31	!	97.3.31
項	且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資產:					
本公司: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美金	\$ <u>85,271</u>	USD <u>270,000</u> 千元	118,791	USD <u>564,000</u> 千元
智易科技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一歐元	\$ <u>4,266</u>	EUR <u>6,000</u> 千元		<u> </u>
衍生性金融負債:					
本公司: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美金	\$ 33,450	USD <u>230,000</u> 千元	93,215	USD <u>499,000</u> 千元
CIH及其子公司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美金	\$ <u>488</u>	USD <u>5,800</u> 千元		
智易科技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一歐元	.\$12,140	EUR <u>16,000</u> 千元		-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在合併財務季報表上,分別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其他金融負債一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與數家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該等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因遠期外匯合約認列之利益淨額分別為17,923千元及153,214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9	98.3.31	97.3.31
應收票據	\$	25,988	37,884
應收帳款		92,713,017	79,919,172
		92,739,005	79,957,056
減:備抵呆帳		(702,937)	(622,47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3,133,389)	(2,687,731)
	\$	88,902,679	76,646,846

(四)存 貨

	98.3.31	97.3.31
製 成 品	\$ 9,559,230	9,574,921
減:備抵損失	(352,103)	
小計	9,207,127	9,574,921
在製品及半成品	3,315,575	2,666,706
減:備抵損失	(134,180)	
小計	3,181,395	2,666,706
原料	27,579,915	17,143,576
減:備抵損失	(1,225,413)	
小計	26,354,502	17,143,576
在途原料	334,033	590,207
依總額比較提列		(1,357,033)
合 計	\$ <u>39,077,057</u>	28,618,377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339,682千元及70,313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31,933千元及103,681千元。

合併公司存貨未提供為借款之擔保品。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98.3.31		97.3.31	
	持 股比例%	金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統實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統實光電)	29 \$	5,997,055	29	7,090,637
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威寶電信)	43	5,424,737	35	3,104,219
飛信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5	1,220,835	25	1,561,443
(飛信半導體)				
其 他	_	2,411,445		1,962,351
		15,054,072		13,718,650
減:累計減損-長期股權投資	-	(40,342)		(40,342)
合 計	\$ _	15,013,730		13,678,308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270,637千元及590,518千元,其中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1,165,722千元及120,573千元,及其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分別為13,792,895千元及9,012,646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認列。

- 2.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飛信半導體為上市公司,其以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 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收盤價計算之市價總額分別為591,069千元及1,396,018千元。
- 3.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麥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麥實創投)於民國 九十七年第一季辦理減資,合併公司收回減資退回股款計168,000千元。
- 4.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依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 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17,075千元及利益48,714千元。

(六)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待售閒置資產

1.合併公司部份辦公樓層及廠房出租,租金按月收取。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 三十一日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土 地	\$ 528	8,357
建築物及其他	<u>779</u>	7,142
	1,307	15,499
減:累計折舊	(157)	(1,400)
	\$ <u>1,150</u>	14,099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閒置資產包括南崁廠房土地、建築物及機器 設備;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閒置資產則為機器設備。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 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待售閒置資產(帳列其他資產)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成本		
土 地	\$ -	10,107
建築物	-	8,637
機器設備	69,136	95,508
	69,136	114,252
減:累計折舊	(58,096)	(72,692)
損失準備	(11,040)	(34,134)
	\$ <u> </u>	7,426

- 3.合併公司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待售閒置資產皆未提供為借款之擔保品。
- 4.本公司透過Just及CIH投資之大陸子公司與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市國土資源局(原國土管理局)簽約,分別取得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及昆山出口加工園區興建廠房及員工宿舍用土地之使用權,使用期間為民國八十五年至民國一百四十三年,土地使用權出讓金總額為人民幣76,575千元。
- 5.仁寶開發管理(越南)有限公司與越南永福省人民委員會簽約,取得百善工業園區與 建廠房用土地之使用權,使用期間為民國九十七年至民國一百四十六年。

6.華寶通訊之大陸子公司華寶南京及吉寶南京分別與中國大陸江蘇省南京市江寧區國 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寧開發區興建廠房用土地之使用權,使用期間為民國九十二 年至民國一百四十五年。土地使用權出讓金總額為人民幣2,090千元。

(七)短期借款

	98.3.31	97.3.31
擔保借款	\$ -	670,780
信用借款	2,097,52	14,673,064
	\$ <u>2,097,51</u>	15,343,844
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	\$ 64,700,00	54,218,000
利率區間	0.99%~3.669	<u>2.85%~5.68%</u>

合併公司提供定存單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五。

(八)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用	 98.3.31	97.3.31
元大商業銀行	中長期資金週轉金,		
	(97.10~100.10,98.10起每		
	季為一期,分八期還款)	\$ 10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000)	
		\$ 75,000	

- 1.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為年息1.5%~2.7%。
- 2.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98.04.01~99.3.31	\$	25,000
99.04.01~100.3.31		50,000
100.04.01以後		25,000
	\$	100,000

(九)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九日募集第四次海外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美金300,000千元,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其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原發行總額(US\$300,000千元)	\$ 9,646,500	9,646,500
已請求買回金額(US\$100千元)	(3,297)	(3,297)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87,886	(499,252)
期末餘額	\$ 10,231,089	9,143,951

- 1. 票面利率: 0%
- 2.期 限:五年(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九日至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九日止)

- 3. 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向債權人請求將債券贖回:
 - (1)自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起,若本公司之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計算為美元,連續20個交易日均超過轉換價格依固定匯率31.884計算美元之13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美元贖回全部債券。
 - (2)當本債券之90%已被提前贖回、購回或轉換後,本公司得將流通在外之債券以美元按面額全部贖回。
 - (3)因中華民國稅法變更,致本債券相關稅賦增加,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美元贖回全部 債券。

4.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債權人得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請求本公司以面額買回債券,並於上述可請求買回日30至60個營業日前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普通股自台灣證券交易所下市或本公司之經營權大幅變動時,要求本公司以美元按面額將債券買回。債權人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請求本公司買回之債券面額為US\$100千元,另上述債權人得請求本公司買回債券之日期業已屆期。若本債券未被贖回、購回或轉換者,本公司將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九日以美金按面額全部贖回。

5.轉換辦法:

- (1)債權人得自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十八日起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日止,依轉換辦 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或海外存託憑證。
- (2)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38.4元,調整民國九十五年至九十七年配股配息後轉換價格為29.92元。
- (3)轉換價格所用匯率定為一美金兌換新台幣31.884元。

(十)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4元,計 9,278,301千元,並決議以資本公積、盈餘及員工紅利計747,471千元轉增資,發行新 股74,747千股,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46,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庫藏股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併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皆未出售所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鵬寶科技及鯨寶科技合計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48,805千股及48,563千股,成本均為881,247千元,每股成本均為18.1元,列為庫藏股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分別為24.30元及29.15元。

3.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於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所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4.特別盈餘公積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決算盈餘,如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認列之未 實現兌換利益,於分配前應先將該收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俟該收益確已實現時, 再予轉列累積盈餘。

5.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股,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 九日經金管會核准,實際發行為100,000,000單位。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 第一季上述認股權發行情形及相關資訊如下:

	98年第一季					
	期 初				期末	期末
	流通在外	本期給與	本期執行	本期放棄	流通在外	可執行
發行日期	單位數(千)	單位數(千)	單位數(千)	單位數(千)	單位數(千	<u>)</u> 單位數(千)
96.12.21	99,850			400	99,45	0 -
			97年第	5一季		
			97年第	5一季	期 末	. 期 末
		本期給與	97年第 本期執行	5一季 本期放棄	期 末 流通在外	
發行日期	流通在外 單位數(千)		本期執行			可執行
發行日期 96.12.21	流通在外		本期執行	本期放棄	流通在外	可 執 行 <u>) 單位數(千)</u>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發行時認股價格為31.6元,調整民國九十七年配股配息後認股價格為 28.51元。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 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 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40 %
屆滿3年	70 %
屆滿4年	100 %
屆滿7年	所餘未行使部分皆失效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 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前揭資本額變更登記,每季至少辦理一次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 用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 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1)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若採用公平價值衡量及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須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49,586千元及46,956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考量因素列示如下:

履約價格	31.60 元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	31.60 元
現金股利率	5.56 %
預期價格波動性	33.56 %
無風險利率	2.54 %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2)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 餘資訊列示如下:

		<u>98</u> 年第一季	<u>97年第一季</u>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2,800,479	3,209,058
	擬制淨利	2,750,893	3,162,102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0.73	0.84
	擬制每股盈餘	0.72	0.83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0.71	0.67
	擬制每股盈餘	0.70	0.66

智易科技分別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三日、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分別為1,000股、1,000股及1股,發行額度合計為7,989,000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984	F第一	- 季

				<u> </u>		
	期初流通	本期給與	本期執行	期末流通	期末可執行	剩餘存續
<u>發行日期</u>	<u>在外股數</u>	<u>股數</u>	股 數	<u>在外股數</u>	股 數	期間
94年12月	2,091,100	-	1,605,600	485,500	485,500	6.67年
95年7月	90,500	-	-	90,500	500	7.38年
96年12月	2,600,000	-	-	2,600,000	-	5.75年
			97年	第一季		
	期初流通	本期給與	本期執行	期末流通	期末可執行	剩餘存續
<u>發行日期</u>	在外股數	<u>股</u> 數	股 數	<u>在外股數</u>	<u>股</u> 數	期間

94年12月 4,076,600 635,000 3,441,600 837,100 7.67年 180,000 180,000 95年7月 8.38年 96年12月 2,600,000 2,600,000 6.75年

智易科技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執行之認股權平均履約價格均為10元 。智易科技股票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一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民國九十八 年三月十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70.96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認股價格:依發行辦法計算之調整後各次每股認購價格如下:

<u>發行日</u>	_ <u>認購價格(元)</u> _
94年12月	\$ 10.00
95年7月	10.00
96年12月	34.04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 購智易科技之普通股股票。九十四年度、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認股權憑證之 存續期間分別為十年、十年及七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 **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智易科技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 再發行。

94年度及95年度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
屆滿2年	50 %
屆滿3年	100 %

96年度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
屆滿2年	40 %
屆滿3年	70 %
屆滿4年	100 %

- (3)履約方式:以智易科技發行新股交付。
- (4)行使程序:智易科技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前揭資本額變更登記,每季至少辦理一次。

智易科技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智易科技於衡量日之淨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依衡量日之內含價值,無需認列酬勞成本。智易科技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第五十段之規定,將衡量日後內含價值變動認列為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須認列之金額分別為62,933千元及12,320千元,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之擬制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為0.72及0.71。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之擬制每股盈餘與原報表認列每股盈餘相同。

時緯科技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一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股,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 一季員工認股權發行情形如下:

		98年第一季	
	98.3.31	期 初	期末期末
	已發行	流通在外 本期執行 本 期	流通在外 可執行
發行日期	單位數	單位數單位數放棄數	單位數 單位數
95.12.1	2,000,000	<u>954,000</u> <u>- 3,000</u>	<u>951,000</u> <u>477,000</u>
		4 44 4	
		97年第一季	
	97.3.31	97年第一李 期 初	
	97.3.31 已發行		期 末 期 末 流通在外 可執行
<u>發行日期</u> 95.12.1		期初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之本 公司每股淨值或普通股股票面額兩者較高者為認股價格。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每 股認購價格為10元。
- (2)權利期間:本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發行日後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有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存續期間屆滿後,未經向時緯科技行使認股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表彰之認股權或其他利益。認股權人除遭撤銷其持有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權外,應依下列規定期間(以下簡稱「行使期」)行使其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屆滿一年40%屆滿二年70%屆滿三年100%

(3)履約方式:時緯科技以發行新股交付。

(4)行使程序:時緯科技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除依法暫停過戶及時緯 科技另行變更或新增公告行使權利日外,得於行使期屆滿後之每年十二月一日提 出申請,時緯科技依本辦法發行新股交付予認股權人,並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 變更登記。

時緯科技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0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因素之資訊如下:

現金股利率15%無風險利率1.94%預期存續期間3年

華寶通訊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一股,計得認購普通股20,000,000股,經向金管會申報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申報生效,預計於該日起一年內發行(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前),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發行。

6. 盈餘分配之限制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及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其餘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以不低於當年盈餘扣除上述項目後百分之十之盈餘分配股息及紅利,其餘保留。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一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 作股本。

依原證期會之規定,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不含庫藏股票)應自可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期中財務報表時,估列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民國九十八年度係在符合章程規定成數內,根據管理階層擬議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配比例估計之定額數按季平均攤提認列費用,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係以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比例。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50,625千元及462,104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24,375千元及43,322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7.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六年度分派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如下:

	 <u>96年度</u>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計價)	\$ 554,173
員工紅利一現金	61,568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46,296
	\$ 862,037

民國九十七年度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召開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一)每股純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公司每股純益之計算如下:

		98年第	一季	97年第	一季
基本每股純益:		稅 前	_稅 後		_ 稅 後
本期淨利	\$ _	3,337,514	2,800,479	4,227,730	3,209,05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	3,835,066	3,835,066	3,817,396	3,817,396
	\$_	0.87	0.73	<u> </u>	0.84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單位:千股)				3,891,900	3,891,900
基本每股純益一追溯調整				\$ <u>1.09</u>	0.82
稀釋每股純益:					
本期淨利	\$	3,337,514	2,800,479	4,227,730	3,209,0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_			(599,800)	(449,850)

	98年第	一季	97年第一季		
	稅前	<u> 稅 後</u>	_ 稅 _ 前_	稅後	
計算稀釋每股純益之本期淨利	\$ <u>3,337,514</u>	<u>2,800,479</u>	3,627,930	2,759,20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					
千股)	3,835,066	3,835,066	3,817,396	3,817,3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289,320	289,320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					
發放之員工分紅	82,305	82,305	15,853	15,853	
計算稀釋每股純益之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3,917,371	3,917,371	4,122,569	4,122,569	
	\$ 0.85	0.71	0.88	0.67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4,197,073	4,197,073	
稀釋每股純益-追溯調整			\$ 0.86	0.66	

註: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與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可轉換公司債不具稀釋作 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的計算。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非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3	.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1,802	1,802	55,506	55,506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90,915	90,91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1,932	221,932	316,840	316,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215,078	2,215,078	3,815,087	3,815,0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792,366	-	1,919,802	-	
遠期外匯合約	89,537	89,537	118,791	118,791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46,078	46,078	93,215	93,215	

-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流動金融商品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 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除遠期外匯合約以外)等。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 可供參考時,則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 設,及使用之折現率,係參考金融機構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 價,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 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合併公司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票,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未於公 開市場交易,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 明細如下:

	98.	3.31	97.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採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u> </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1,802	-	55,506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90,915	-	-	-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b 221,932	-	316,8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2,215,078	-	3,815,087	-	
遠期外匯合約	-	89,537	-	118,791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6,078	-	93,215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因以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 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淨額分別為137,443千元及25,576千元。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 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 A.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B.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到期之附賣出債券。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於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 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券、開放型受益憑證及上市(櫃)股票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下列期間產生資金流出及流入,本公司預計有足夠資金予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00 2 21

		<u> </u>			
金融商品	到 期 日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本公司: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98.04.01~98.04.28	NTD	7,826,910 千元	USD	230,000 千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98.04.01~98.04.29	USD	270,000 千元	NTD	9,237,470 千元
CIH及其子公司: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98.7.24~98.7.31	USD	5,800 千元	JPY	567,269 千元
智易科技: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98.4.14~98.8.12	EUR	22,000 千元	USD	29,001 千元
	9	97.3.31			
金融商品	到期日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本公司: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97.04.01~97.05.08	NTD	15,190,756 千元	USD	499,000 千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97.04.01~97.05.08	USD	558,000 千元	NTD	17,069,110 千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97.04.21~97.04.25	USD	6,000 千元	JPY	587,400 千元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現金流出增加分別為5,244千元及38,360千元。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統寶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飛信半導體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ompower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金寶電子	董事長為同一人
泰國金寶	董事長為同一人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康舒科技)	董事長為同一人
智邦科技	合併公司為其法人董事(註)
Accton Asia Investments Corp.(Accton Asia)	智邦科技之子公司
SMC Networks Spain S.L. (SMC)	智邦科技之子公司
智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灝科技)	智邦科技之子公司

註:合併公司擁有九席董事中之二席席次。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進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情形如下:

		98年第一	季	97年第一季		
			佔營業 收入淨			
SMC	\$	金 <u>第</u> 298,702	額 % 0.2	<u>金額</u> 582,483	額 % 0.5	
統寶光電		180,712	0.2	240,390	0.2	
智邦科技		110,455	0.1	89,310	0.1	
其 他	_	2,965		2,427		
	\$_	592,834	<u> </u>	914,610	0.8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售予統寶光電為60~120天,售予智邦科技及SMC為30~60天,惟必要時對部份關係人實際收款係依其資金需求調整。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如下:

	 98年第-	-季	97年第一季		
		佔進貨		佔進貨	
	 金額	_浄額%_	金 額	<u> 浄額%</u>	
統寶光電	\$ 225,887	0.2	767,208	0.7	
康舒科技及其子公司	 112,831	0.1	113,892	0.1	
	\$ 338,718	0.3	881,100	0.8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向統實光 電進貨之付款期間為45~60天,向康舒科技及其子公司進貨之付款期間為120天。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金 額	<u>%</u>	金 額	%	
應收票據及帳款:						
SMC	\$	192,228	0.2	371,625	0.5	
統寶光電		183,896	0.2	266,576	0.3	
智邦科技		121,703	0.1	51,593	0.1	
其 他		67,447	0.1	51,140	0.1	
		565,274	0.6	740,934	1.0	
減:備抵呆帳		-	-	(268)	-	
備抵銷貨折讓		(565)		(2,844)		
	\$_	564,709	0.6	737,822	1.0	
		98.3.31		97.3.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金 額	<u>%</u>	金 額	0/0	
統寶光電	\$	268,838	0.3	472,098	0.5	
康舒科技及其子公司		234,636	0.3	150,759	0.2	
其 他		5,140		1,260		
	\$_	508,614	<u>0.6</u>	624,117	0.7	

2.加工收入

合併公司向統寶光電採購原物料,於加工完成後售回統寶光電並收取加工費。 其相關之購料成本及成品銷貨收入,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不視為原物料進貨及成 品銷貨。上述交易所生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業已相互抵銷,其授信期間為月底起 算45天。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因前述加工產生之加工收入為198,626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應收帳款餘額為37,223千元。

3.加工費

合併公司因加工需要而出售原料予智邦科技及其子公司,於生產完成後購回並支付其加工費。其相關之賣料收入及成本,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不視為原料銷貨及成品進貨。因加工及出售原料產生之應付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業已相互抵銷。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因前述加工產生之加工費為76,656千元;截至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應付帳款餘額為69,876千元、其他應收款餘額為12,291千元。

4.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向智灝科技及飛信半導體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租金按月支付,民國九十 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租金支出為明細如下:

		98年第一季_	97年第一季
智灝科技	\$	8,059	8,350
飛信半導體	_	7,697	4,635
	\$ _	15,756	12,985

五、抵質押之資產

科 目	擔保標的	98.3.31	97.3.31
CPC:	<u> 4/8 / </u>		
受限制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583,750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CPO:			
受限制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u> </u>	308,702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於威寶電信聯貸合約中承諾,仁寶集團與金寶集團應合計持有威寶電信股權達 一定之比例,另應共同掌握或出任威寶電信於扣除獨立董事席次後占一定比例以上之 董事席次。
- (二)本公司於統實光電聯貸合約中承諾,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與金寶集團應合計持 有統實光電股權達一定之比例,並維持對統實光電之經營控制權,且應共同掌握或出 任統實光電於扣除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席次後,占一定比例以上之董事及監察人席次。 另,於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於統寶光電請求本公司及所屬之關係企業以股東墊款 時,本公司承諾該股東墊款之債權請求權,居次於聯合授信合約下所生之債權。於授 信案存續期間內,若統寶光電無法履行本合約之還款付息義務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 關係企業將採取必要之行動,使統寶光電取得必要之資金,以履行對聯合授信合約下 之還款付息義務。

- (三)本公司與荷商皇家飛利浦電子公司(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與統寶光電簽訂結合契約)簽訂協議,雙方約定,除經他方同意或另有約定外,不得自簽約日起一定期間內另行取得統寶光電5%以上股份,另於協議中就否決權及經營管理權加以約定。
- (四)合併公司與非關係人簽訂各項軟體及技術之權利金合約,合併公司依合約按期給付權利金。
- (五)依據智易科技與智邦科技及其子公司Accton Asia Investments Corp. (Accton Asia)簽訂之

股權買賣協議書,Accton Asia應於股權交割日前對上海廣智現金增資美金490萬元, 於完成各項變更程序後,上海廣智將辦理減資,智易科技將於收到減資款後以該款項 向Accton Asia購買上海廣智剩餘17.44%之股權。前述交易完成後,上海廣智將成為智 易科技100%持有之孫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海廣智尚未完成 減資程序。

- (六)智邦科技委託智易科技研發製造無線產品,遭澳洲Commonwealth Scientific and Industrial Research Organization (CSIRO)主張侵犯其所擁有之美國專利,向智邦科技提出專利侵權訴訟,智邦科技已委託律師處理相關程序,並要求智易科技負擔部分訴訟費用。智易科技認為此訴訟案對營運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 (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73,607千元。
- (八)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採購尚未到期支付之機器設備款及重 大工程款約331,703千元。
- (九)合併公司依已簽訂之辦公室及廠房之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明細如下 ·

期	周		金	額
98.04.01~99	.03.31	\$		164,412
99.04.01~10	0.03.31			158,880
100.04.01~1	01.03.31			129,534
101.03.01~1	02.03.31	_		10,794
		\$ _		463,620

合併公司因上述租賃合約支付存出保證金為64,767千元。另,CCK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簽訂為期二年之辦公室租賃合約,以韓園1,684,960千元(新台幣41,282千元)作為存出保證金,租賃期間無需繳納辦公室租金。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九、其 他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此重分類對財務季報表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大陸投資資訊:不適用。

(四)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力	七十八年第	一季母子公司間業:	務關係及重要交	E 易往來情形		
			典交易人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IH及其子公司	1	營業收入	5,290,070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4.4 %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0	本公司	Bizcom	1	營業收入	212,848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0.2 %	
						異,授信期間為75~120天		
				應收帳款	294,449	°	0.1 %	
0	本公司	Bizcom	1	售後服務維修費	69,078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 %	
0	本公司	CEB	1	当	160,995	兵 放安/ 無減者至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0.1 %	
Ů	7-4-7		1	古示化バ	100,770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0.1 /0	
				應收帳款	218,739	火 投售效用源120人	0.1 %	
1	CIH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然	27,821,659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23.2 %	
_	CHIXX	7-2-7	_	古水ルバ	_,,,,,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應收帳款	13,591,451	// 12/10/04/11/11/11/11	6.5 %	
2	Just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017,259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5.0 %	
		[B X DC: -	-,,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應收帳款	3,600,540	// 12/18/99/12/18/9===9/0	1.7 %	
3	CII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81,68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0.2 %	
				2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應收帳款	455,069	"	0.2 %	
5	CCK	華寶通訊	3	營業收入	16,901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 %	
				2 /// /		異,授信期間為出貨後60		
						天收款。		
				應收帳款	132,505	"	0.1 %	
6	Forever	華寶通訊	3	營業收入	2,908,897	售價係依成本加成,授信期	2.4 %	
						間為出貨後60天收款		
				應收帳款	2,779,027	"	1.3 %	
7	Sinoprime	智易科技	3	加工收入	674,951	售價依成本加價,授信期	0.6 %	
						間為出貨後月結45天。		
8	DFI	利豐光電	3	營業收入	278,880	售價及授信期間與一般客 戶無顯著差異。	0.2 %	
				應收帳款	-	"	- %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奥交易人			· 來 情 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IH及其子公司	1	營業收入	1,653,808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1.4 %				
0	本公司	Bizcom	1	營業收入	230,562	共,投信期間為120天。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授信期間為75~120天。	0.2 %				
0	本公司	Bizcom		售後服務維修	112,722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0.1 %				
0	本公司	CEUK	1	營業收入	24,083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 %				
				應收帳款	47,506	"	- %				
1	CIH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5,483,827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21.1 %				
				應收帳款	15,259,979	"	7.3 %				
2	Just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049,728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授信期間為120天。	5.0 %				
				應收帳款	1,600,410	"	0.8 %				
3	CCK	華寶通訊	3	營業收入	60,281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授信期間為出貨後60 天收款。	- %				
				應收帳款	141,225	"	0.1 %				
4	Forever	華寶通訊	3	營業收入	4,326,486	售價係依成本加成,授信 期間為出貨後60天收款	3.6 %				
				應收帳款	3,655,547	"	1.7 %				
5	Sinoprime	智易科技	3	加工收入	1,087,292	售價依成本加價,付款期 間依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	0.9 %				
				應收帳款	880,147	"	- %				
6	DFI	利豐光電	3	營業收入	190,921	售價及授信期間與一般客 戶無顯著差異。	0.2 %				
				應收帳款	146,709	"	0.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